

百佳的士車主聯會有限公司

CB(1) 519/07-08(31)

Pak Kai Taxi Owners Association Ltd.

百佳電召的士中心

Pak Kai Taxi Centre

九龍深水埗九江街145號地下

電話 2720 5241 傳真 2725 9891 電召熱線 2728 2281

檔號: CB1/PL/EA

致: 立法會秘書處
小組委員會秘書
潘耀敏小姐

環境事務委員會

2008年1月8日特別會議

基於改善本港的路邊空氣質素,停車熄匙是實行之方案,但此計劃對的士職業司機影響最大,因此有心要求搜集此數據,才可支持實行。

考慮因素:-

(1) 我們可知的有無鉛汽油柴油的"燃料"在空轉引擎有行駛時引擎污染物排放量的比較,但欠缺專業的石油學"燃料"數據。

(2) 每小時引擎,每次着車一剎所排放污染物與空轉引擎比較,何者較高?

管制策略:-

(1) 可分兩個過渡期:第一期為首兩年,於夏季除的士車外所有車輛自製性執行,第二期即第三年開始則全年,全面強制性執行。

(2) 豁免車可包括救護車,警車,消防車,警車及運輸署在特殊情況下所發予的"特許車"。

(3) 支持定額罰款。

